



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

福果府发〔2023〕65号

各村（社区）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，各办公室（站、所、中心），
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）等相关规定，经福果镇二十届人民政府第2次行政办公会议研究，决定将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饮用水供水点安全及运行管理制度》的通知（福果府发〔2020〕56号）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。

本决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废止的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

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0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

附件

废止的镇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

- 1.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重庆市铜梁区福果镇饮用水供水点安全及运行管理制度》的通知（福果府发〔2020〕56号）。